信息披露discLosure

正等简称:全筑股份 证券代码:603030 公告编号:2020-021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 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筑股份' "发行人"或"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所上市处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业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业务办理指南》等相关规定发行可转

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中国证券登 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条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上海 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 发行。参与网上申购的投资者请认真阅读本公告及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公布的《实施细则》。

一、投资者重点关注问题 本次发行在发行流程、申购和缴款、投资者弃购处理等方面敬 请投资者重点关注:

(一)本次可转债发行原股东优先配售日与网上申购日同为 2020 年 4 月 20 日 (T日), 网上申购时间为 T日 9:30~11:30,13:00~15:00。 原股东参与优先配售时,需在其优先配售额度之内根据 优先配售的可转债数量足额缴付资金。原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 参与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的网上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1)投资者应结合行业监管要求及相应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

模,合理确定申购金额。主承销商发现投资者不遵守行业监管要求,则该投资者的申购无效。参与网上申购的投资者应自主表达申 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为申购。对于参与网上申购的投 资者,证券公司在中签认购资金交收日前(含T+3日),不得为其申 报撤销指定交易以及注销相应证券帐户。

(三)网上投资者申购可转债中签后,应根据《上海全筑建筑装 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0年4月22日(T+2日) 日终有足额的认购资金,能够认购中签后的1手或1手整数倍的可转债,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投 行成,以及自然从初间,加速引发,自初生证为公司的1/11人然是。这 资者认购资金不足的,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 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根据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的相 关规定,放弃认购的最小单位为1手。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部分 由主承销商包销。

(四)当原股东优先认购和网上投资者申购的可转债数量合计 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 70%时;或当原股东优先认购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 70% 时,发行人和保差机构(主承销商)将协商是否采取中止发行措施。 如果中止发行,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向中国证监 会报告,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本次发行认购金额不足 38.400 万元的部分由主承销商包销。 包销基数为38,400万元,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 冬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主承销商包销比例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发 行总额的 30%,即原则上最大包销金额为 11,520 万元。当包销比 例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 30%时,主承销商将启动内部承销风险评估程序,并与发行人协商一致后继续履行发行程序或采取中止发 行措施,并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告。

(五)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 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 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 转债、可交换债的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 新股、存托凭证、可转债与可交换债的次数合并计算。

(六)本次发行的承销团成员的自营账户不得参与本次申购。 二、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分为两个部分

(一)向在股权登记日(2020年4月17日,T-1日)收市后登记 在册的原 A 股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其中:

1、原 A 股无限售条件股东的优先认购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 行,配售代码为"753030",配售简称为"全筑配债";

2、原 A 股有限售条件股东的优先认购通过网下认购的方式, 在主承销商处进行。具体要求如下:

拟参与网下认购的原 A 股有限售条件股东应按本公告的要 求,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T 日)9:00-15:00 通过海通证券发行电子 平台(网址:http://dzfx.htsec.com),或者登陆海通证券官方网站(网 址:https://www.htsec.com/ChannelHome/index.shtml)首页下方平台链 接内的"发行电子平台"提交《网下优先认购表》和其他相关资料。 具体认购方式详见本公告"三、向原股东优先配售"。

推荐使用 Chrome 浏览器登陆系统。如有问题请致电咨询电话 $021 - 23219622 \, , 021 - 23219496 \, , 021 - 23219524 \, , 021 - 23219904 \, , 021 - 23219622 \, , 021 - 23219904 \, , 021 - 23219622 \, , 021 - 23219904 \, , 021 - 23219622 \, , 021 - 23219904 \, , 021 - 23219622 \, , 021 - 23219904 \, , 021 - 23219$ 原 A 股股东除可参加优先配售外,还可参加优先配售后余额

的网上申购。 (二) 优先配售后的余额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 申购代码为"754030",申购简称为"全筑发债"。参与本次网上定价 发行的每个证券账户的最低申购数量为1手(10张,1,000元),每 手为一个申购单位,超过1手必须是1手的整数倍,每个账户申 购上限是1,000 手(1 万张,100 万元),超出部分为无效申购。

重要提示 1、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 债券(以下简称"全筑转债")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

监许可[2020]371 号"文核准。 2、本次共发行38,400万元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共计 3,840,000 张(384,000 手),按面值发行。 3、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为"全筑转债",债券代码

4、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数量为其在股权登记日(2020 年 4 月 17 日, T-1 日) 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发行人股份数按每 Q配售 0.729 元面值可转债的比例计算可配售可转债金额,再按 1,000 元/手转换为可转债手数,每1手为一个申购单位。原股东可 根据自身情况自行决定实际认购的可转债数量。

全筑股份现有 A 股总股本 538,152,633 股,其中发行人回购专 用账户持有的 11.682.800 股股份不享有原股东优先配售权,即享 有原股东优先配售权的股本总数为 526,469,833 股。按本次发行债 先配售比例计算 原 A 股股东可优先认购的可转债上限单额约 383,796 手,约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总额的 99.947%。其中,原 A 股 无限售条件股东持有 524,116,633 股,可优先认购的可转债上限总 额约 382,081 手,原 A 股有限售条件股东持有 2,353,200 股,可优

先认购的可转债上限总额约 1.715 毛 原 A 股股东除可参与优先配售外,还可参加优先配售后余额 的网上申购。

5、一般社会公众投资者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参加网上申购, 申购代码为"754030",申购简称为"全筑发债"。 6、本次发行的全筑转债不设定持有期限制,投资者获得配售

的全筑转债上市首日即可交易。 7.本次发行并非上市,上市事项将另行公告,发行人在本次发 行结束后将尽快办理有关上市手续。本次发行可转债转股来源:优

先使用同脑股份 不足部分使用新增股份转股。 8、请投资者务必注意公告中有关"全筑转债"发行方式、发行 对象、配售/发行办法、申购时间、申购方式、申购程序、申购价格、

申购数量、认购资金缴纳、投资者弃购处理等具体规定。 9、投资者不得非法利用他人账户或资金进行申购,也不得违 规融资或帮他人违规融资申购。投资者申购并持有全筑转债应按 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执行,并自行承担相应的

10、本公告仅对发行全筑转债的有关事宜向投资者作扼要说 明,不构成本次发行全筑转债的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全筑转债的详细情况,敬请阅读《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该募集说明书摘要已 刊登在 2020 年 4 月 16 日的《上海证券报》上。投资者亦可到上 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询募集说明书全文及本次发行的

11、投资者须充分了解发行人的各项风险因素,谨慎判断其经 营状况及投资价值,并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发行人受政治、经济、行 业环境变化的影响,经营状况可能会发生变化,由此可能导致的投资风险应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无流通限制及锁 定期安排,自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流 通。请投资者务必注意发行日至上市交易日之间公司股票价格波

动和利率波动导致可转债价格波动的投资风险。

12、有关本次发行的其它事宜,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承销商"或"海通证券")将视需要在 《上海证券报》和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及时公告, 敬请投资者留意。

	件又
除非特别指明,以	下词语在本发行公告中具有下列含义:
发行人、全筑股份、公司:	指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债、转债:	指可转换公司债券
全筑转债:	指发行人发行的 38,4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
本次发行:	指发行人本次发行 38,4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之行为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 证券	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团:	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组建的承销团
中国证监会: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上海证券交易所
登记公司:	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股权登记日(T-1 日):	即 2020 年 4 月 17 日
申购日(T日):	即 2020 年 4 月 20 日,指本次发行向原股东优先配售接受投资者网上申购的日期
原股东:	指本次发行股权登记日上交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发行人 所有股东。
原无限售条件股东	指于本次发行股权登记日上交所收市后在中国结算 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发行人无限售条件的股东
原有限售条件股东	指于本次发行股权登记日上交所收市后在中国结算 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发行人有限售条件的股东
有效申购:	指符合本发行公告相关规定的申购,包括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购、申购数量符合规定等
精确算法	指原无限售条件股东限上优先配售转债可认购数量 不足1 手的部分按照精确连注原则取整,即先按照低 售比例和每个账户股数计算出可认购数量的整数稍 分,对于计算出不足1 手的部分,但数按保留立位尾数 级为,将所有账户按照尾数从大到小的顺序进位C尾数 相同则随机排序),直至每个账户获得的可认购转信 加总与服股东可配售总量。
_	

1、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本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换 公司债券。该可转债及未来转换的 A 股股票将在上交所上市

2、发行规模及发行数量 本次拟发行可转债总额为人民币38,400万元,共计 3,840,000 张(384,000 手)。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每张面值为 100 元人民币,按面值发行。

本(及行)的"对权同类对面值为"的 元八八元司,按面值及行。 4、可转债基本情况 (1)债券期限: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 即 2020年4月20日至2026年4月19日

(2)票面利率.第一年 0.4%、第二年 0.6%、第三年 1.0%、第 四年 1.5%、第五年 1.8%、第六年 2.0%。

(3)债券到期赎回: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到期后五个交易日内, 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 113%(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 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 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债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自可转 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Bxi

(4)付息方式:

B: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 "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 可转债的当年票面利率。

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

始日为可转债发行首日。 ②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

③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5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 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 司股票的可转债,公司不再向可转债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 ④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5) 初始转股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5.47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20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

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 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前一交易日公 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额/该日公司股票交

易量。 (6)转股期限: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 之日(2020年4月24日,即募集资金划至发行人账户之日)起满6个月后的第1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2020年10月

26 日至 2026 年 4 月 19 日止) (7)债券评级情况: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次可转换

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8)资信评估机构: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9)担保事项:本次可转债未设置担保。

5、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日和网上申购日为 2020 年 4 月

(1)向公司原股东:发行公告公布的股权登记日(即 2020 年 4

(2)一般社会公众投资者: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 司上海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

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3)本次发行的承销团成员的自营账户不得参与本次申购。

本次发行的全筑转债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 册的原 A 股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 A 股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 分(含原 A 股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

(1)原 A 股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数量 ①原A股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数量上限为其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发行人股份数按每股配售 0.729 元

可转债的比例计算可配售可转债金额,再按每1,000元为1手转 全筑股份现有 A 股总股本 538,152,633 股, 其中发行人回购 专用账户持有的11,682,800股股份不享有原股东优先配售权,即 享有原股东优先配售权的股本总数为 526,469,833 股。按本次发 行优先配售比例计算,原A股股东可优先认购的可转债上限总额约383,796手、约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总额的99.947%。其中,原 A 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有 524.116.633 股,可优先认购的可转债

股,可优先认购的可转债上限总额约1,715手 ②原 A 股无限售条件股东的优先认购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 进行,配售简称为"全筑配债",配售代码为"753030"。原A股无限售条件股东优先配售不足1手部分按照精确算法取整。 ③原 A 股有限售条件股东的优先认购通过网下认购的方式,

上限总额约 382,081 手, 原 A 股有限售条件股东持有 2,353,200

在主承销商处进行。 原 A 股股东除可参与优先配售外,还可参加优先配售后余额

的网上申购。 (2) 一般社会公众投资者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参加网上申 购,申购代码为"754030",申购简称为"全筑发债"。参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每个证券账户的最低申购数量为1手(10张,1,000 元)、超过1手必须是1手的整数倍。每个帐户由购数量上限为 1,000 手(1 万张,100 万元),如超过该申购上限,则整笔申购无

投资者应遵守行业监管要求,申购金额不得超过相应的资产 规模或资金规模。主承销商发现投资者不遵守行业监管要求,超过相应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申购的,则该配售对象的申购无效。 全国所有与上交所交易系统联网的证券交易网点。

本次发行的全筑转债不设持有期限制,投资者获得配售的全 筑转债上市首日即可交易。 10. 承销方式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 式承销,本次发行认购金额不足 38,400 万元的部分由主承销商包销。包销基数为 38,400 万元,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 确定最终监督结果和包销金额,主承销商包销比例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 30%,即原则上最大包销金额为 11,520 万元。当 包销比例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30%时,主承销商将启动内部承销风险评估程序,并与发行人协商一致后继续履行发行程序或采取 中止发行措施,并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告。 11、上市安排

发行结束后,本公司将尽快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上市交 易,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12、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 Q 的计算方式为: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 其中:V 的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P 为申请转股当 日有效的转股价。

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一股的整数倍,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5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债的票面余额及其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13、转股价格的调整及计算公式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5.47元/股,不低于募 集说明书公告目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 20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 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 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

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额/该日公司股票交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法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 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 现金股利等情况,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

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人): 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k)/(1+n+k);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n+k)。 其中:P1 为调整后转股价,P0 为调整前转股价,n 为送股或

转增股本率,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份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董事会决议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 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 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 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 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

14、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条件及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 A 股股票在任意连续 20 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9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 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 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 开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的交易均价,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 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 20 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

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 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 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等。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 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 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由请日或之后, 转换股份登记 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15、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到期后 5 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 113%(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债。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 出现时,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 A 股股票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 格的 130%(含 130%)。 2) 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金额不足3000万元时。

†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

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 30 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 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 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1)有条件回售条款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 A 股股票在 任何连续30个交易目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70%时, 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 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同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 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 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 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 情况,则上述30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 日起重新计算。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债持有人在每年 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 若在首 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债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 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应再行使回售权,可转债 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 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且该变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债持有人 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 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可转债持 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 期内进行回售,本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应再行 使附加回售权。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和发行公告已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全筑转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

刊登于2020年4月16日的《上海证券报》上,投资者亦可到上交所

网站(http://www.sse.com.cn)查询募集说明书全文及本次发行的相关

资料。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回售日止 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17、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公司 A 股股票享有与原 A 股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 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债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 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18、担保情况

本次可转债未设置担保。 19、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时间安排

日期	交易日	事项
2020年4月16日 周四	T-2 ∃	刊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2020年4月17日 周五	T-1 ∃	原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 网上路演;
2020年4月20日周一	Τ ⊟	刊登发行提示性公告; 原股东优先配售(缴付足额资金); 网上申购(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确定网上中签率
2020年4月21日 周二	T+1 ⊟	刊登《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 网上发行摇号抽签
2020年4月22日 周三	T+2 ∃	刊登《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网上申购中签缴款(投资者确保资金账户在 T+2日日终有足额的可转债认购资金);
2020年4月23日 周四	T+3 ⊟	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2020年4月24日 周五	T+4 ∃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 募集资金划至发行人账户

注: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上述日程安 排进行调整或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 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

修改发行日程 20、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开立完毕。

、向原股东优先配售 1、优先配售数量

原A股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数量上限为其在股权登记 日(2020年4月17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的全筑股份股份数 量按每股配售 0.729 元面值可转债的比例计算可配售可转债金 额,再按1,000元/手转换为可转债手数,每1手为一个申购单位 (具体参见"一、本次发行基本情况7、发行方式(1)原A股股东可 优先配售的可转债数量")。

2、有关优先配售的重要日期

(1)股权登记日(T-1日):2020年4月17日。 (2)优先配售认购及缴款日(T日):2020年4月20日,原无 限售条件的股东在上交所交易系统的正常交易时间。即9:30~11:30.0~15:00 进行;原有限售条件的股东通过网下认购的方式,于9:30~15:00 在主承销商处进行。逾期视为自动放弃配售权。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则顺延至下一交易日继续

3、原 A 股有限售条件股东的优先认购方法 (1)原有限售条件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数量为其在股权登记日(2020年4月17日,17-1日)收市后持有的中国结算上海 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发行人股份数按每股配售 0.729 元面值可转

海公司总记任加的及订入股份级投资股配信息 7.27 况间信刊将债的比例并算可配售可转债的数量,并按 1.000 元/手的比例转换为手数,每 1 手为一个申购单位,不足 1 手的部分舍掉取整。(2)提交认购文件: 拟参与网下认购的原 A 股有限售条件股东应按本公告的要求,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T日)9:00-15:00 通 为海通证券发行电子平台(网址:http://dxfx.htsec.com/,或者登陆海通证券官方网站(网址:https://www.htsec.com/ChannelHome/ 福通证が自分例如(例如:https://www.insec.com/Chaimerrome/ index.shtml)首页下方平台链接内的"发行电子平台"提交《网下优 先认购表》和其他相关资料。(具体操作流程请点击 "再融资登 录",参考"可转债项目信息"中的"新手指引")。 推荐使用 Chrome 浏览器登陆系统。如有问题请致电咨询电

话 021-23219622、021-23219496、021-23219524、021-23219904。

全套认购文件包括: ①《网下优先认购表》扫描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 字/章并加盖单位公章的扫描件 ②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

③上交所证券账户卡扫描件 ④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扫描件(如有)

⑤经办人身份证扫描件(加盖公章) ⑥支付认购资金的划款凭证(加盖公章) 原A股有限售条件股东《网下优先认购表》扫描件一旦提交

至主承销商发行电子平台,即被视为向主承销商发出的正式认购要约,具有法律效力,不得撤回。 全套认购文件有且只有一次提交机会!为保障原A股有限售条件股东的权益。请务必按职提供的材料模版和要求的格式——

对应的上传相关的材料、避免影响参与此次配售! (4)参与优先认购的原 A 股有限售条件股东必须在 2020 年

4月20日(T日)15:00前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缴纳的认购资金不 足的以实际到账金额确认有效认购数量。《网下优先认购表》中的 退款账号必须与认购缴款账号保持一致。 主承销商收款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收款单位: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常德支行

号:010900120510531 汇入行地点:上海市

汇入行同城票据交换号:096686 汇入行人行支付系统号,308290003335

联系电话:021-23219464

联系人: 王昕 4、原 A 股无限售条件股东的优先认购方法

(1)原A股无限售条件股东的优先认购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配售代码为"753030",配售简称为"全筑配债"。 (2)认购1手"全筑配债"的认购价格为1,000元,每个账户最小认购单位为1手(1,000元),超过1手必须是1手的整数倍。 (3)若原A股无限售条件股东的有效认购数量小于或等于其可优先认购总额,则可按其实际认购量获购全筑转债,请原股东

仔细查看证券账户内"全筑配债"的可配余额。 (4)认购程序 的认购量士认购削存人足额的认购贸

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 ②投资者当面委托时,填写好认购委托单的各项内容,持本 人身份证或法人营业执照、证券账户卡和资金账户卡(确认资金 存款额必须大于或等于认购所需的款项)到认购者开户的与上交 所联网的证券交易网点,办理委托手续。柜台经办人员查验投资者交付的各项凭证,复核无误后即可接受委托。

③投资者通过电话委托或其他自动委托方式委托的,应按各 证券交易网点规定办理委托手续。 5义为网点规定办理安化于绥。 ④投资者的委托一经接受,不得撤单。 5、原A股股东除可参加优先配售外,还可参加优先配售后余

额的网上申购。 6、原股东参与优先配售的部分,应当在T日申购时缴付足额 资金。原股东参与优先配售后的余额网上申购部分无需缴付申购

资金。 7、验资: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将对原有限售条 并用具验资报 件股东优先配售认购资金的到账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验资报 8、律师见证:上海金茂凯德律师事务所将对本次原有限售条件股东优先配售过程进行见证,并出具见证意见。

三、网上向一般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 1、发行对象 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证券账户 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 (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2、发行数量

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的具体数量请参见"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 3、申购时间 2020年4月20日(T日),在上交所交易系统的正常交易时

本次发行的全筑转债总额为38,400万元人民币。网上向一般

间,即9:30~11:30,13:00~15:00进行。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则顺延至下一交易日继续进行。 4、申购方式 投资者应在指定的时间内通过与上交所联网的证券交易网

点,以确定的发行价格和符合本公告规定的申购数量进行申购委托。一经申报,不得撤单。 5、申购办法 (1)申购代码为"754030",申购简称为"全筑发债"。

(3)参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每个证券账户的最低申购数量 为 1 手 (10 张, 1,000 元),每 1 手 为一个申购单位,超过 1 手 必须 是 1 手 的整数倍。每个账户申购数量上限为 1,000 手 (1 万张,100 万元),如超过该申购上限,则整笔申购无效。投资者各自具体的 申购并持有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量应遵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执行,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投资者应遵 守行业监管要求,申购金额不得超过相应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主承销商发现投资者不遵守行业监管要求,超过相应资产规 模或资金规模申购的,则该配售对象的申购无效。 (4)投资者参与可转债网上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同

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可转债申购的,以及投资者使用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可转债申购的,以该投资者 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确认多个证券账户为同一投资者持有的原则为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的"账户 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5)不合格、休眠和注销的证券账户不得参与可转债的申购。

(6) 投资者在 T 日参与可转债网上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 金

(1)办理开户手续

凡参与本次网上申购的投资者,申购时必须持有上交所的证 券账户卡,尚未办理开户登记手续的投资者,必须在网上申购日 2020年4月20日(T日)前办妥上交所的证券账户开户手续。

申购手续与在二级市场上买入上交所上市股票的方式相同。 投资者当面委托时,应认真、清楚地填写买人可转债委托单的各项内容,持本人身份证或法人营业执照、证券账户卡和资金 中到与上交所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办理申购委托。 柜台经力 人员查验投资者交付的各项凭证,复核各项内容无误后,即可接

投资者通过电话或其他方式委托时,应按各证券交易网点规

7、投资者认购债券数量的确定方法 (1)如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小于或等于本次网上发行数量,则 无需进行摇号抽签,所有配号都是中签号码,投资者按其有效申 购量认购可转债;

网童认购 目转顶; (2)如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大于本次网上发行数量,则在公证部门监督下根据总配号量和中签率组织摇号抽签,按摇号抽签结果确定有效申购中签号码,每一中签号码认购 1 手。中签率(网上发行数量/网上有效申购总量)×100%。

8、配号与抽签 若网上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则采取摇 号抽签确定中签号码的方式进行配售。

2020年4月20日(T日),上交所根据投资者申购情况确认 有效申购总量,按每1手配一个申购号,对所有有效申购按时间顺序连续配号,配号不间断,直到最后一笔申购,并将配号结果传 到各证券交易网占。 2020年4月21日(T+1日),向投资者公布配号结果。申购者

应到原委托申购的交易网点处确认申购配号。 (2)公布中签率 2020年4月21日(T+1日),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在《上海证 券报》刊登的《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 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中公布网上发行

(1)由购配号确认

2020 年 4 月 21 日(T+1 日)上午在公证部门的监督下,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主持摇号抽签,确认摇号中签结果,并于当日通 过卫星网络将抽签结果传给各证券交易网点。发行人和主承销商 2020年4月22日(T+2日)将在《上海证券报》刊登的《上海全筑 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 结果公告》中公布中签结果。 (4)确定认购手数 投资者根据中签号码,确定认购数量,每一中签号码只能认

购1手。 9、中签投资者缴款 2020年4月22日(T+2日)日终,中签的投资者应确保其资

金账户有足额的认购资金,能够认购中签后的1手或1手整数倍的可转债,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 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根据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的相关规定, 放弃认购的最小单位为1手。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

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10、放弃认购可转债的处理方式 投资者放弃认购的可转债由主承销商包销。 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 形时,自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收到弃购申报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债、 可交换债的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

股、存托凭证、可转债与可交换债的次数合并计算。 上交所根据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供的不得参与新股、存托 凭证、可转债和可交换债申购的投资者名单,在申购后、配号前对 放弃认购情形以投资者为单位进行判断,即投资者持有多个 证券账户的,其名下任何一个证券账户(各不合格、注销证券账户)发生放弃认购情形的,均纳入该投资者放弃认购次数。证券公司客户定向资产管理专用账户以及企业年金账户,证券账户注册

资料中"账户持有人名称"相同且"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相同的,按不同投资者进行统计。 网上投资者中签未缴款金额以及主承销商的包销比例等具体情况详见4月24日(T+4日)刊登的《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果公告》。 四、中止发行安排 当原股东优先认购和网上投资者申购的可转债数量合计不 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 70%时;或当原股东优先认购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 70%时,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协商是否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如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 报告 并就由正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中止发行时,网上投资者中签可转债无效且不登记至投资者

五、包销安排 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 采用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发售的方式进 行。本次发行认购金额不足38,400万元的部分由主承销商包销。 包销基数为 38,400 万元,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 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主承销商包销比例原则上不超过本次 发行总额的 30%,即原则上最大包销金额为 11,520 万元。当包销 比例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30%时,主承销商将启动内部承销风险 评估程序,并与发行人协商一致后继续履行发行程序或采取中止

发行措施,并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告。 六、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对投资者不收取佣金、过户费和印花税等费用。 七、路浦安排

为使投资者更好地了解本次发行和发行人的详细情况,发行 人拟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 (T-1 日) 就本次发行在中国证券网(http://www.cnstock.com)举行网上路演。请广大投资者留意。 八、风险揭示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就已知范围内已充分揭示本次发行可能

涉及的风险事项,详细风险揭示条款参见《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

九、发行人、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 1、发行人: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南宁路 1000 号 15 楼 申.话・021-33372630

联系人:李勇

特此公告。

午 13:00-17:00

法定代表人:周杰

地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021-23219622、021-23219496、021-23219524、021-

发行人: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603030 证券简称:全筑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0-022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路演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 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以下简称"全筑转债") 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 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 (以下简称"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

[2020]371 号"文核准

资本性支出部分,问时外个任任里子公司从入记员 模是合理的。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分析 (一)本次募投项目的效益测算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主要通过各工程项目的毛利实现,各工程 项目预计实现效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入	项目总成本	毛利额	毛利率
1	恒大集团全装修工程项 目	44,749.43	39,621.32	5,128.11	11.46%
2	宝矿集团全装修工程项 目	18,348.02	16,348.62	2,000.00	10.90%
3	中国金茂全装修工程项 目	7,286.08	6,484.61	801.47	11.00%
	合计	70,384.13	62,454.55	7,929.58	11.27%
	主:项目相关税费等因:				
中,项	页目预计总收入为根据	签订的项目含	合同情况测算	的预计收入	し;项目总原
本为	根据相关采购合同、指	设价信息或市	场价格估算以	人及实际项	目需求进行
	:毛利额为项目总收入				
总收.	入之比。经测算,本次	募投项目预i	十可实现毛利	7,929.58 7	元,平均3

利率 11.27%,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 (二)报告期内公司同类业务效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住宅全装修项目毛利率水平会因客户情况,项目所在地理位置 及当地经济发展水平、项目工期,人工及材料价格波动等因素的影响而有所差异。

主营业务 12.50% 14.29% 13.43% 10.22% 其中:住宅全装修 10.44% 12.65% 10.70% 99.96% 综合毛利率 12.56% 14.49% 13.49% 10.24% 基于以上数据可知,公司本次募投项目毛利率与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 水平接近。 (三)上市公司同类业务效益情况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2)申购价格为 100 元/张。

数据来源·wind 资讯、可比公司定期报告 公司募投项目毛利率测算数相对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装饰类业务毛利 率水平。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均为住宅全装修项目,且项目甲方均为市场知名 的头部房地产开发商。一方面,住宅全装修项目与公共建筑装饰。家装施工项目等相比属于毛利相对略低的品种。另一方面,头部房地产开发商业务风险较小,但议价能力相对较强。出于谨慎性考虑,公司本次募投项目毛利率 测算相对较低。

排,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网上路演时间:2020年4月17日(周五)10:00-12:00

二、网上路演网址:中国证券网(http://roadshow.cnstock.com/)

三、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主承销商的相关人员。

五、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立、年代スコガ公司 立音 目集中制 がんいい 影响 (一)本次 全行対公司登音管理的影响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向为 "恒大集团全装修工程

项目"、"宝矿集团全装修工程项目"及"中国金茂全装修工程项目"。本次募 金投资项目的实施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及行业趋势,募投项目完成后,将 F提升公司行业地位和品牌价值。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资金将得到有效使用,为公司和投资者带来较好的投资回报,促进公司健康 第六节 备查文件

投资者可以查阅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所有正式法律文件,该等文件 也在指定网站上披露,具体如下: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最近一期的财务报告; (二)保荐机构出具的发行保荐书及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公司及保荐人(主承销商)住所查阅。查阅时间为工作日上午9:00-11:30;下

(三)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四)注册会计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五)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六)资信评级机构出具的资信评级报告;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16日

(上接C110版)
(五)是否存在董事会前投人
2019年7月1日,发行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了《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公
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的事项。
本次募投项目开始投入时间见下表:
[四名數 2019年7月1日 世国金茂全葵修工程项目 中国金茂全葵修工程项目 截至董事会决议日,各募投项目尚未启动并实际投入资金,不存在董事

截至軍事本(以下), 会前投人的情况。 (六)本次募投项目投资规模的合理性 本次募集资金总投资金额系根据合同的约定、相关报价信息或市场价格估算以及实际项目需求进行测度,综合考虑项目的规模,实施方案及实施进度等因素,同时结合本公司项目管理、成本管理的实际经验基础上估算, 进度等因素,同时结合本公司项目管理、成本管理的实际经验基础上估算, 其投资规模测算合理。 公司在拟定本次募投项目投资规模时,已充分考虑选取总投资中属于 本性支出部分,同时亦不存在董事会前投入的情况。本次募投项目投资规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

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 优先配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入	项目总成本	毛利额	毛利率
	恒大集团全装修工程项 目		39,621.32	5,128.11	11.46%
	宝矿集团全装修工程项 目		16,348.62	2,000.00	10.90%
3	口 中国金茂全装修工程项 目	7,286.08	6,484.61	801.47	11.00%
	合计	70,384.13	62,454.55	7,929.58	11.27%
注:项目相关税费等因素会导致测算毛利率与实际毛利率存在差异。					

12.50% 主营业务

公司 业务类型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有助于提升公司行业地位和品牌价值。 金盛鄉 装饰 17.21% 15.25% 14.15% 15.05%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亚夏股份 建筑装饰工程 13.90% 13.54% 13.90% 12.19% 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广田集团 装饰工程施工 14.91% 15.59% 12.49% 10.62% 公司的总资产和总负债规模均有所增长。随着未来可转换公司债券并 宇宙影场 建始工程施工 12.34% 17.36% 15.16% 16.47% 建加工 2016 15.47% 15.59% 12.49% 10.62% 公司的总资产和总负债规模均有所增长。随着未来可转换公司债券并 基础工程施工 12.50% 15.50% 12.49% 10.62% 公司的总资产和总负债规模均有价增、 基础工程施工 12.50% 15.50% 12.49% 10.62% 公司的总资产和总负债规模均未 基础工程施工 12.60% 13.60% 15.10% 15.40% 10.62% 公司的总资产和总负债规模和	报告期	内,同行业上市	了公司装饰类业	.务毛利率情	况如下:		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及行业趋势,募投项目完成后,将
<u>亚厦股份</u> 建筑装饰工程 13.90% 13.54% 13.90% 12.19% 本次发行将进一步扩大公司的资产规模和业务规模。募集资金到 广田集团 装饰工程施工 14.91% 15.59% 12.49% 10.62% 公司的总资产和总负债规模均有所增长。随着未来可转换公司债券扩	公司	业务类型	2019年1-6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年度	
广田集团 装饰工程施工 14.91% 15.59% 12.49% 公司的总资产和总负债规模均有所增长。随着未来可转换公司债券持	金螳螂	装饰	17.21%	15.25%	14.15%	15.05%	
/ 出来出 及即上任命上 1107% 1257% 126020	亚厦股份	建筑装饰工程	13.90%	13.54%	13.90%	12.19%	
宁应股份 装饰工程施工 17 2366 17 3966 15 1666 16 4766 陆续宝迎转股 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逐步降低。本次发行是公司保持已	广田集团	装饰工程施工	14.91%	15.59%	12.49%	10.62%	
玉画灰的 发卵工生殖工 17.57% 15.10% 16.47% 国次人为61代及,公员中国企为中部。中代文目之名号外刊	宝鹰股份	装饰工程施工	17.23%	17.39%	15.16%	16.47%	陆续实现转股,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逐步降低。本次发行是公司保持可持续
算术平均值 15.81% 15.44% 13.93% 13.58% 发展、巩固行业领先地位的重要战略措施,通过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	算术	平均值	15.81%	15.44%	13.93%	13.58%	发展、巩固行业领先地位的重要战略措施,通过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募集